

安徽省教育厅

皖教秘高〔2017〕136号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召开推进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使用工作培训会的通知

各普通本科院校：

为指导全省高校进一步做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在哲学社会科学相关专业的统一使用工作，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7年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任课教师全员培训工作的通知》（教财厅函〔2017〕9号），经研究决定召开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以下简称“马工程”）重点教材使用工作培训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会人员

- 各高校“马工程”分管校领导、教务处负责人各1人。
- 未参加过《国际经济法学》《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刑事诉讼法学》《民事诉讼法学》《劳动与社会保障法学》和《中国法制史》六门课程培训的“马工程”任课教师。

二、培训议程

培训时间：2017年9月13日全天。

上午：8:30-9:20 报到；9:30-12:00 全体会议；

会议地点：合肥师范学院（锦绣校区）学术报告厅（从东大门进入）。

下午：14:00-17:00 课程培训（任课教师参加）；

培训地点：合肥师范学院（锦绣校区）逸夫楼。

三、培训内容

1.传达国家关于实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的有关精神；

2.介绍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推进工作的总体进展；

3.邀请参加教育部“马工程”重点教材示范培训班的任课教师讲解教材的指导思想、总体框架和重点难点问题，帮助任课教师吃准吃透教材的主要内容和基本精神，组织任课教师之间的互相讨论和学习，强化教师对“马工程”教材的理解和运用，推动“马工程”教材在我省的统一使用。

四、其他事项

1.请各高校按要求安排上述人员参加培训，不得缺席或请人代会，并于9月11日前将“马工程”分管校领导、教务处负责人信息表和培训教师汇总表（见附件1和附件2）发至联系人邮箱，或短信告知联系人，以便安排会议相关事宜。

2.本次会议交通费、住宿费自理，不收取会务费。

五、会议联系人

王平 电话：0551-62839653；15856936362。

邮箱：283288812@qq.com

李明 电话：0551-62851072；15855178846。

邮箱：331715074@qq.com

附件：1. “马工程”分管校领导、教务处负责人信息表
2. 培训教师汇总表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马工程”分管校领导、教务处负责人信息表

学校	类别	姓名	性别	职务 及职称	办公电话	手机	邮箱
	分管校 领导						
	教务处 负责人						

附件 2

培训教师汇总表

姓名	性别	学校	院系	职务	职称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在校讲授课程	培训教材名称

备注：1. 回执表务必以 EXCEL 表格形式反馈。

2. 各校务必于 9 月 11 日前将回执表发送至联系人邮箱。